

证券代码：831014

证券简称：海联捷讯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## 北京海联捷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沈阳海联捷讯科技有限公司，法定代表人为曹晓波，注册地为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长白四街 229-10 号 1-29-1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 万元，本公司认缴出资为人民币 1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100%。该子公司设立的相关具体注册信息，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审核登记结果为准。

#### 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的规定，“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”因此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# 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# 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会议以 5 票通过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在辽宁省沈阳市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#### （六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

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(七)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## 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(一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沈阳海联捷讯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长白四街 229-10 号 1-29-1

主营业务：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；计算机系统集成；生产计算机软件；销售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、机械设备（不含小汽车）、电子产品；基础软件服务、应用软件服务；专业承包。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	实缴金额
北京海联捷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现金	100,000	100%	100,000

(二)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：本次投资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## 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投资协议，以工商登记变更为准。

## 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有利于增强该地市场的竞争力，符合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规划。

(二)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，风险可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未来子公司将积极完善内部机制，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战略，防范可能出现的风险，确保公司的投资安全和收益。

(三)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，提高公司经营效益，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。

**五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《北京海联捷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海联捷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26日